

明愛樂群學校

通告（共融活動）－親切水上活動體驗日

(1718-162)

敬啟者：本校獲「親切」機構邀請，與聖伯多祿中學及羅兵咸會計師事務所合辦水上活動體驗日，期望學生能在運動中突破自我，提升自信心，在互動過程中提升溝通及社交技巧，並達致社區共融的目的。有關資料詳情如下：

- (一) 活動日期：17/6/2018（星期日）
- (二) 活動地點：西貢白沙灣遊艇會
- (三) 時間：8:00am-5:45pm
- (四) 午膳：由「親切」訂購飯盒，於船上午膳
- (五) 費用：費用全免（由「親切」資助交通費、午膳費及水上活動費）
- (六) 服裝：於抽籤後通知家長
- (七) 內容：
 1. 由教練教授穿著救生衣的方法及講解參加水上活動時的注意事項
 2. 與友校學生、義工及親切職員分組參加水上活動，包括：帆船、快艇及船上活動等
- (八) 其他事項：
 1. 若報名人數多於12名學生及2名家長義工，校方會以抽籤篩選，成功與否，稍後會與家長確認
 2. 家長義工除照顧子女外，亦需要照顧其他學生，以保障學生安全
 3. 服裝及帶備物資會於抽籤後通知家長
 4. 親切機構會於11/6下午1:40-2:25到校舉行簡介會，歡迎中籤家長出席
 5. 請家長上午8:00帶同子女到沙田排頭街69K小巴士站旁避車處集合，並於下午5:45到相同地點接回子女
 6. 如天文台發出1號或以上颱風訊號、黃色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，活動將會取消，並於上午7:00前通知家長
 7. 活動期間，「親切」機構會攝錄及拍照，而部份照片或影片有機會刊登於「親切」機構的刊物及網頁，讓社區人士認識學生的才能，請家長能給予支持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於6月4日或以前交回組負責老師，以便統計人數，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學校向霍正東老師查詢。

此致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18年5月31日

回條 (共融活動) - 親切水上活動體驗日
(請以☑表示，並於6月4日或之前交回)

(1718-162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，

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甲)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| 現 敝子弟參加「親切水上活動體驗日」。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| |
| 乙)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願意 | 本 人 成為家長義工，出席「親切水上活動體驗日」。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暇 | |
| 丙)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| 並 「親切」機構攝錄及拍照敝子弟，並刊登於「親切」的網頁及刊物。 |
|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| |

此覆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18年 月 日